

证券代码：300496

证券简称：中科创达

公告编号：2023-051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副董事长辞职事项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副董事长邹鹏程先生的辞职报告。为专注于公司人工智能原生操作系统业务的发展，申请辞去董事、副董事长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邹鹏程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即2023年9月11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董事会运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邹鹏程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人工智能原生操作系统首席科学家，负责人工智能原生操作系统的技术路线和架构。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邹鹏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28,419股。持有公司已获授尚未行权的40,000份股票期权及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00,000股限制性股票。邹鹏程先生原任期至2024年7月13日止，在其辞职后将继续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管理其所持股份。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邹鹏程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董事会对邹鹏程先生在担任副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独立董事辞职事项

公司收到独立董事黄杰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单位任职要求，无法继续在外任职，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黄杰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相关规定，黄杰先生的辞职将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日生效。在此之前，黄杰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相关职责。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黄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黄杰先生原任期至 2024 年 7 月 13 日止，在其辞职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黄杰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董事会对黄杰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相关事项

1.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许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董事津贴 10 万元/年（税前，2023 年度按任职实际月数折算），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认为杨磊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能力，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同意杨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杨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时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津贴 10 万元/年（税前，2023 年度按任职实际月数折算），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独立董事候选人杨磊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相关事项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耿学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

附件：简历

杨磊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计算机专业硕士、化学专业博士

现任上海粒子未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历任极地晨光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合伙人，VantagePoint Venture Partners 执行董事，McKinsey & Company 全球副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许亮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佛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现任房到家文化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光影工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合一科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 Bona Film Group Ltd（博纳影业集团）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财务官；鼎晖中国风险投资基金（CDH China Venture Capital Fund）助理副总裁；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Intel China Ltd.）高级财务分析师、战略项目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